

证券代码：838062

证券简称：巨臣婴童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上海巨臣婴童服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8 日下午 14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

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8062	巨臣婴童	2021年5月24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上海巨臣婴童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(三) 审议《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2020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1-008)及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2021-009)。

(四) 审议《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关于上海巨臣婴童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留意见的专项说明》

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关于上海巨臣婴童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留意见的专项说明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》

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2021-012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监事会关于 2020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》

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监事会关于 2020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2021-013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》

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及战略发展，公司暂不进行 2020 年度利润分配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详细内容请参见本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<http://www.neeq.com.cn> 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2021-014）。

（十一）审议《关于 2021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为增强公司资产的流动性和经营能力，2021 年度拟向商业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银行授信额度。公司关联方拟为上述授信进行担保，公司也可能会提供公司资产进行抵押或质押，具体担保方式以跟银行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。

（十二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十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企业公章）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企业公章）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。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（发送后需来电进行收悉确认）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5 日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上海市奉贤区星火开发区白沙路 66 号。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戎磊

联系电话：021-57501000

联系地址：上海市奉贤区星火开发区白沙路 66 号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参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上海巨臣婴童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上海巨臣婴童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巨臣婴童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28日